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

（受理编号：X3HI202311260010)

办理销号公示表

时间：2024年12月26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群众举报问题 | 海南省临高县江南路西段（2号至4号桥）用建筑垃圾回填，污染土地，居民生活垃圾随意丢，文澜江严重污染，生活用水排入文澜江。 |
| 整改目标 | 一是建立常态化卫生巡查机制，及时清理生活垃圾。二是定期对文澜江水质进行监测。三是加强居民的教育管理，引导居民圈养家禽。四是对江南路西段（2号桥至4号桥）道路低洼地带进行整治，方便居民出行。 |
| 整改措施 | 及时处理该路段随意乱丢生活垃圾、畜禽粪便等排入文澜江的等问题，并对该路段进行硬化施工。 |
| 整改完成情况 | 一是针对随意乱丢生活垃圾的问题，已加强该区域的环境卫生检查力度，确保生活垃圾及时清理。二是针对生活垃圾、畜禽粪便等排入文澜江的问题，加强对散养畜禽居民的教育、引导居民对散养的家禽进行圈养，并要求村委会发动居民签订承诺书；持续对文澜江水质进行监测，及时跟踪文澜江水质状况。三是针对该路段未硬化的问题，县城投公司按照乡村道路建设标准开展江南路硬化工作，目前已完工。 |